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仲恺北服务区东加油站新建工程安全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4 年 01 月 22 日
现场勘查人员	李福春、赵飞云	现场勘查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李福春	项目组成员	赵飞云、肖云玲、林文海、熊昆、劳业来
报告编制人	李福春、赵飞云	报告审核人	田成林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仲恺北服务区东加油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于 2024 年 01 月 16 日取得由惠州仲恺高新区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3MAD9LXA66Y）；公司类型为分公司；负责人为黄慧敏；经营场所为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生态智慧区国际合作产业园中区河惠莞高速仲恺北服务区东区；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惠州河惠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根据《惠州仲恺高新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惠仲土挂告[2023]034 号》文件要求，于仲恺高新区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惠州河惠莞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该加油站的报建、竣工验收、不动产登记等一系列相关手续办理。现惠州河惠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签订该加油站经营权租赁合同，租赁期间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负责该加油站运营管理，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石油分公司以及加油站负责办理相关经营证照。 （2）项目评价结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仲恺北服务区东加油站新建工程符合国家、地方相关安全法律法规和规范的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的设计、施工中应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保证安全设施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通过落实该建设项目拟采取的安全对策措施和本报告补充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仲恺北服务区东加油站新建工程的危险、有害因素的危险程度可降至可接受的水平。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仲恺北服务区东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